

2024 年度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依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水务局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2021〕55号），深圳市西部水源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主要履行以下职能：

1.承担铁岗水库、石岩水库、西丽水库、长岭皮水库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的建设、管理、运行和维护工作。

2.承担石松供水管线、铁石泵站、铁长泵站、茅洲河提水泵站、长岭皮泵站、长西渠、西水渠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的建设、管理、运行和维护工作。

3.承担管辖范围内的原水调度和供水保障日常工作。

4.完成市水务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4年，中心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水利部、广东省、深圳市水务工作会议部署要求，坚持以构建现代和谐水利为基础，以加强水利社会服务为着力点，着力打造可持续发展的生产空间、生态空间和水文化空间。按照上级决策部署，高起点谋划、高标准推动、高质量落实中心水务各项工作，切实加强水务设施管理，强化水源

建设和保护，更好发挥城市基础设施单位支撑作用，提高人民生活品质，营造和谐稳定的水务发展环境，为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作贡献。

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中心 2024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1）通过开展铁岗水库、石岩水库、西丽水库、长岭皮水库、铁石泵站、铁长泵站及其附属配套设施设备的管理、运行维护，石松支线及西水渠的运行维护等工作，实现水库正常运行，提升水库环境，无安全事故发生；

（2）通过开展水源保护及森林防火巡查等工作，确保全年无重大人身及财产安全等治安事件，无森林火灾及重大社会群体性事件，无涉水类事故事件发生；

（3）通过外购原水、按调度指令完成提水等，保障原水供应；

（4）通过开展铁岗、石岩、西丽、长岭皮水库 2018 年版一级水源保护区调整新增围网工程、薇甘菊防治等项目，保障水库水源安全及生物安全。

（三）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中心严格按市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结合核心职能与年度重点工作，优化预算支出结构，优先保障关键领域经费，同时强化项目入库编审；细化绩效目标、编制可考核指标，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度，中心严格落实预算执行定期分析通报机制，

每季度通报预算执行情况，督促各部所按计划完成工作，中心年初预算数为 25,712.85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5,481.76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为 25,247.53 万元，全年预算执行率为 99.08%，年度预算资金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1.预决算公开

中心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在深圳政府在线公开了 2024 年部门预算，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在深圳政府在线公开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2024 年部门预算和 2023 年部门决算公开的时限、内容、范围等方面均符合要求。

2.财务管理

中心严格遵循财政法律法规及财务管理要求，2024 年，修订印发了《深圳市西部水源管理中心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西部水源管理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西部水源管理中心预算管理办法》、《深圳市西部水源管理中心内部审计工作规定》等规章制度，规范经济业务全流程，强化各环节财务监管，确保手续完备、程序合规；定期核查财务收支，梳理风险点；积极配合外部监督，落实管控要求，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

3.政府采购管理

中心政府采购政策执行规范，落实到位，各类采购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管理要求及有关规定合规开展。2024 年度，中心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5,643.78 万元，实际采购支出金额为 5,538.65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8.14%。其中，货物类采购支出金额为 92.41 万元，服务类采购支出金额为 5,200.97

万元，工程类采购支出金额为 245.27 万元。

4.资产管理

中心严格按照《深圳市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深圳市水务局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深圳市西部水源管理中心资产管理办法》等规定实施资产管理，严格按照标准配置资产，明确资产归口管理责任；定期开展资产盘点，确保资产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资产处置全流程严格依据规定流程执行，保障管理工作合规有序。

二、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根据 2024 年工作计划，结合中心主要职责及 2024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主要履职目标如下：

1.保障供水。着力提升水库供水，做好东江、西江来水交汇后对水质影响的分析、研判工作，构建“双水源”格局；

2.落实水利工程维护，做好 4 座水库（铁岗、石岩、西丽、长岭皮）和 2 座泵站（铁石、铁长）3 条输水管线（石松支线、西水渠、长西渠）及附属工程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维护工作；

3.强化水源建设和保护，营造和谐稳定的水务发展环境，提升水质综合保障能力。

4.统筹谋划中长期水务项目，依据水资源承载能力、城市发展规划等因素，制定详细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与实施规划，确保水务发展有序推进。

（二）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2024年，中心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水利部、广东省、深圳市水务工作部署要求，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地，圆满完成本年度工作任务：一是供水防汛双管齐下，全力保障片区经济社会发展。紧密围绕供水防汛主责主业，精准施策、科学调度，确保水务设施发挥关键作用，助力深圳市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安全。二是安全管理有力有效，获评水利安全生产标杆单位。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管理措施，确保水库大坝、管线等设施运行正常，未发生安全事故，被省水利厅评为水利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标杆单位，相关经验做法向全省水利行业推广。三是固本强基精细运维，持续提升水源工程管护水平。强化水源工程基础设施建设，推进运维管理标准化精细化，进一步提升水源工程管护效率和质量。四是多方联动守土尽责，扎实推进涉水工程治理能力。深化水源保护协调联动机制，强化涉水工程管理，不断筑牢饮用水源保护区安全屏障，守护一库碧水清波，获评深圳市公安局2024年度“深圳市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成绩突出集体”。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自评情况

中心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逐项进行自评，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综合自评得分为95.97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发现的问题主要是：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项目预算不够精准，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有待进一步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强化项目历年数据分析，从实际出发，精准编制预算；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结合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及项目内容，科学设定指标值，提高指标设定的精准性和科学性。